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权激励方案概述

为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子公司四川佳运油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佳运”）管理层、技术人员及业务骨干的工作积极性，增强团队风险共担、成就共享的认同意识和事业凝聚力，促进公司油气技术服务业务持续快速发展，结合目前实际情况以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目标，四川佳运拟实施核心人员的股权激励（以下简称“本次股权激励”）。四川佳运的激励对象通过设立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持股平台”）的方式以44,441,225.57元的对价增资四川佳运9.9910%股权来参与本次股权激励，本次股权激励的对价是按照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净资产定价。本次股权激励实施前后，四川佳运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实施股权激励前股东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1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100%	8,000.00
实施股权激励后股东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1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90.0090%	8,000.00
2	员工持股平台合计	9.9910%	888.00
合计		100.00%	8,888.00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股权激励方案的主要内容

1、实施原则

以激励四川佳运经营管理层和核心员工与所在企业共同成长为目的，以合法、合规、公平、公正、公开、自愿为原则，根据相关法规以及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制定、实施本员工股权激励方案。

2、实施主体

公司名称：四川佳运油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8173163025XL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林汝捷

住所：江油市太平镇桃源路 744、746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1 年 10 月 12 日

营业期限：2001-10-12 至无固定期限

营业范围：许可项目：劳务派遣服务；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职业中介活动；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燃气经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测绘服务；安全评价业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特种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金属工具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

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气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销售代理；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节能管理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环境保护监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激励对象

激励对象为四川佳运的高级、中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业务骨干等，以及四川佳运董事会认为对四川佳运有特殊贡献、需要进行激励的其他人员。

4、股权激励股份来源、激励方式

激励对象通过成立有限合伙企业对四川佳运进行增资；激励方式为限制性股权。

5、资金来源

在本次股权激励中，获受限制性股权的激励对象实际出资的资金均为其自有或自筹的合法资金，具体缴纳时间由四川佳运根据实际情况统一确定。

6、认购价格及授予规划

首期获受限制性股权的激励对象以 22,220,612.78 元的对价认购四川佳运 444.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占本股权激励股权数量的 50%；预留部分 50%由四川佳运指定方进行认缴，未来授予激励对象时认购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四川佳运净资产与前一期股权激励价格的孰高值。

7、其他

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四川佳运管理层全权办理四川佳运本次股权激励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参与本次股权激励方案的制定（含激励对象的选择、股份获授条件的制定、激励对象获授股权激励份额的确定、员工持股平台的搭建及运作机制等）、签署与本次股权激励相关的四川佳运董事会和股东会的相关文件等，授权期限为四川佳运本次股权激励的有效期。

三、关联交易情况

四川佳运计划采用员工持股平台持股的方式实施。由四川佳运组织筹备员工持股平台（组织形式为有限合伙企业），持股平台通过增资的方式取得四川佳运

的股权，各激励对象通过持有员工持股平台的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四川佳运的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期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44人，其中包括四川佳运董事长林汝捷₂先生，林汝捷₂出资9,008,356.53元，间接持有四川佳运2.0252%的股权。因林汝捷₂为本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股权激励方案中，对林汝捷₂的激励构成关联交易。

四、本次股权激励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权激励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激励的目的是为充分调动四川佳运管理层及核心人员工作积极性，保障核心人员稳定、积极、长期投入工作，激励核心人员努力奋斗，并将自身利益与四川佳运长远发展紧密结合，共同推动四川佳运可持续发展，创造更大的价值。本次股权激励的实施，不会改变公司对四川佳运的控制权，有利于促进员工与四川佳运的共同成长和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股权激励可能存在的风险

(1) 被激励对象参与意愿不强、未及时缴纳出资款或其他原因导致本次股权激励方案实施进度缓慢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2) 由于所处行业或其他外部环境原因导致四川佳运业务开展不顺利，股权激励效果未达预期的风险；

(3) 实施本次股权激励将计提因股权激励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且该等费用在其摊销年限内可能存在减少当期净利润的风险。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认真审阅四川佳运油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拟实施的股权激励方案，我们认为：本次实施股权激励的目的是为了充分调动四川佳运管理层、技术人员及业务骨干的工作积极性，鼓励核心人员努力奋斗，并将自身利益与四川佳运长远发展紧密结合，共同推动四川佳运可持续及高质量发展，创造更大的价值。本次股权激励的实施，不会改变公司对四川佳运的控制权，有利于促进员工与四川佳运的共同成长和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四川佳运实施本次股权激励。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 3、《四川佳运油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6日